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开三防〔2022〕74号

开平市三防指挥部关于将防风Ⅳ级应急响应提升为防风Ⅲ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、管委会，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今年第9号台风“马鞍”（强热带风暴级）中心位于距离阳江市东偏南方向约630公里的海面上，中心最大风力10级（28米每秒）；预计其将以20至25公里左右时速向西偏北方向移动，强度逐渐增强，预计将于25日白天在我省中西部沿海地区登陆（重点考虑江门到茂名沿海一带），登陆后强度逐渐减弱。预计今天白天，我市天气多云，午后渐转雷阵雨，局部雨势较大；25到26日，受台风影响，我市将有暴雨到大暴雨（过程面上平均雨量70-120毫米，局部200毫米左右），陆地阵风8-10级。

鉴于台风“马鞍”发展趋势及对我市影响，按照《开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，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8月24日9

时 30 分将防风Ⅳ级应急响应提升为Ⅲ级。请各镇(街道)、管委会和各部门严阵以待，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密切监视台风发展动态，加强预测预报预警，强化应急值守和会商分析；加强旅游景区、船舶防风安全管理和危险区域人员转移避险措施，切实做好山洪地质灾害、中小河流洪水、城乡内涝防御工作；加强防御宣传，提醒群众主动防灾避险，全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江门市三防办、市委市政府值班室，文锋、伟业、国少、树斌同志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2 年 8 月 24 日印发

校对人：叶俊豪

打字：01